



NASTY NAUGHTY GIRL

贱女孩

90后「贱女孩」自由宣言——谁的青春不张狂？

SABRINA WORKS
席芙蓉 著

《新蕾·STORY101》执行主编 秦雪飞
《南风》编辑总监 好了
腾讯读书频道主编 沈笑
《花火》编辑、青春文学知名作家 语笑嫣然
水月流萤文化公司董事长 杨海峰
青春文学作家、诗人、插画师 呢喃的火花
台湾知名耽美作家 剑走偏锋
著名情感悬疑作家 安橙筱洁
知名言情作家 晓丹叮咚

「鼎力推荐」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SABRINA WORKS
席芙蓉 著

II

NASTY NAUGHTY GIRL

贱女孩

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贱女孩1 / 席芙蓉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
2010. 2

ISBN 978-7-5039-4259-4

I. 贱… II. 席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023035号

贱女孩1

著 者: 席芙蓉

责任编辑: 周 岩

策 划 人: 周婷晶

装帧设计: 雷 铸 杨文杰

出版发行: **文化艺术出版社**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, 邮编 100700

网 址: www.whyschs.com

电子邮箱: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: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
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0 年 6 月第 1 版
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640 × 960 毫米 1/16

印 张: 16

字 数: 130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-7-5039-4259-4

定 价: 25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

我看见那个白色翅膀的天使从天台落下。

我看见一簇红色蔷薇绽放在苍茫的大雪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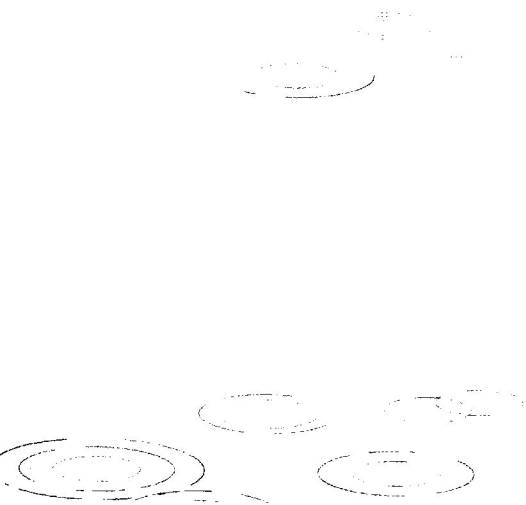
塔塔，

我亲爱的，

终于到了能为你做些什么的时候了。

我要站在曾经属于你的战场，

为你厮杀。





PART

黎幽：一个人的战场
THERE'S NOBODY BUT ME

• 004 •

90后

贱女孩宣言，
谁的青春不张狂？

CHAPTER

腹黑少女 与白衣骑士

THE GIRL AND THE KNIGHT

• 007 •

CHAPTER

全世界陪我 一起悲伤

THE WORLD IS SO SAD

• 045 •

CHAPTER

傻瓜把爱情 当作信仰

LOVE IS MY ONLY FAITH

• 075 •

CHAPTER

一笔关于 死亡的交易

THE DEATH OF DEALING

• 097 •

CHAPTER

比爱更 喧嚣的仇恨

THE STRONGEST HATRED

• 133 •

CHAPTER

迷失在复仇 战场的爱

LOST IN THE WAR FIELD

• 153 •

CHAPTER

为什么不能 不离不弃

WHY DON'T WE GIVE UP

• 179 •

CHAPTER

为信念而生 的角斗士

FOR HOPE MY GLADIATOR

• 205 •

CHAPTER

不能承受 的生命之轻

THE UNBEARABLE LIFE

• 239 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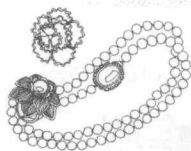


「N」
ASTY NAUGHTY
GIRL

目录
CONTENTS

黎离：一个人的战场 ——

There's nobody but me



凌晨两点半，电脑机箱呼呼作响，房间黑漆漆的，只有窗外的月亮和显示器屏幕泛着幽幽的光。我坐在凉冰冰的地板上，一片一片地，将色彩缤纷的小纸片拼起来。

无数的外景照片，来自某年某日的合影。相片纸崭新鲜亮，被撕成指甲大小的拼图，支离破碎的皮肤、不知所属的肢体，满登登地堆在纪梵希的鞋盒里。

我要在睡不着的日子里，将这些碎照片一张一张地拼回原来的样子。

这些日子，我总是陷入不断重复的噩梦中——喧嚣的城市空荡荡的，粉色的老房子就快要被绿油油的爬山虎吞噬了。我伫立在楼下，仰起头，看见一只白色翅膀的天使从天台落下，看见一簇红色蔷薇绽放在苍茫的大雪里。

美丽而骄傲的、白色翅膀的天使。

塔塔，我亲爱的。

你说，热爱拼图的人，拥有一种潜在的畸形的孤独。我们总是心甘情愿地掏空口袋买一些被机器砸烂的美图，再废寝忘食地将它们拼起来，只为挑战自己承受孤独的极限，却不知道自己能承受的蠢。

你瞧，这么多年，这么遥远，我仍然记得你的声音。

我不想遗忘。我一辈子都忘不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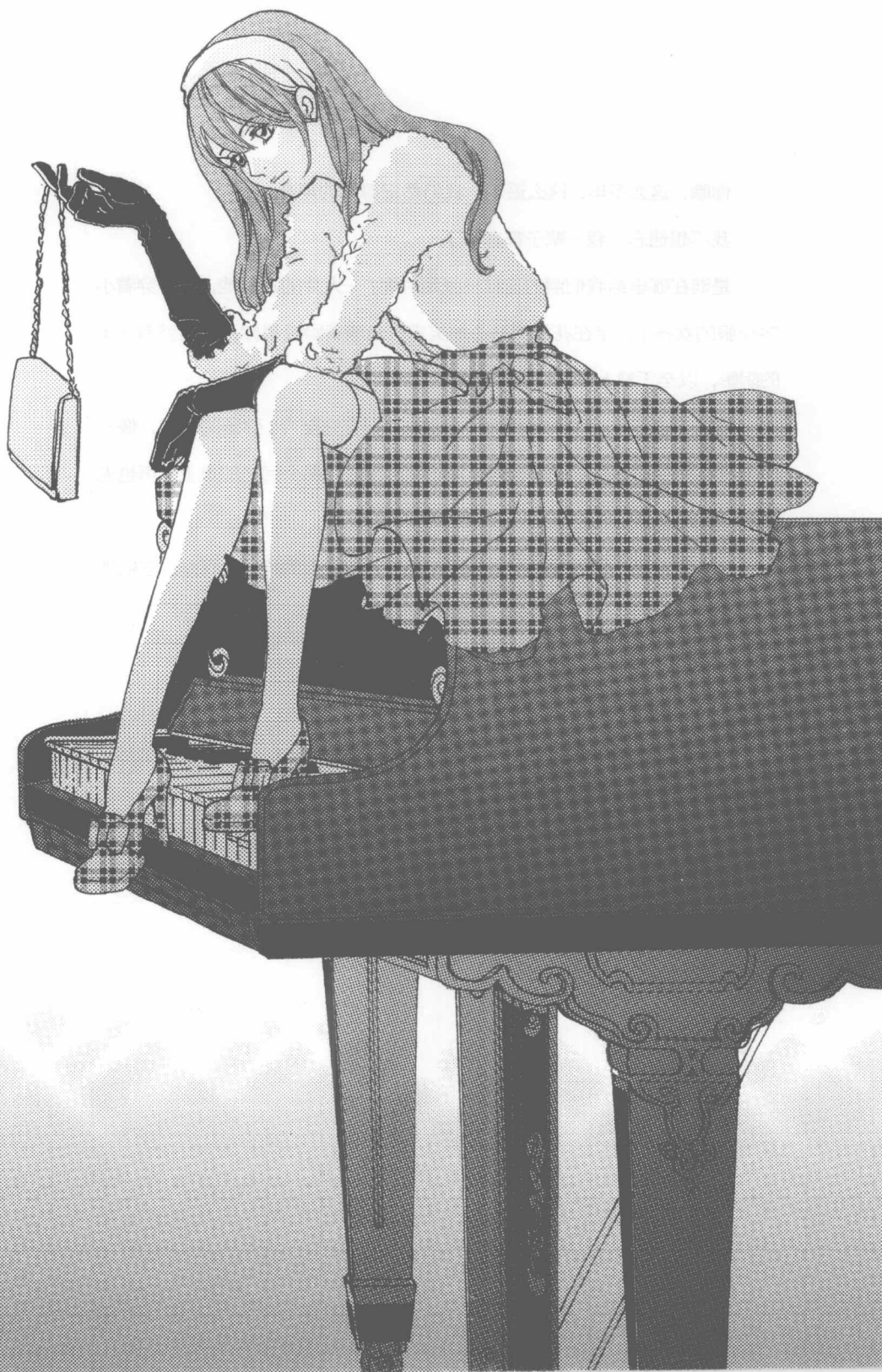
是谁在哪里给我们照的这样一张照片呢？一大片的青草地，两个穿着小学校服的女孩子，坐在花海里开心地笑着。我侧着脸凝望你，脸上就有一半的阴影，以至于看上去笑脸从中间切开了。

你为什么那么开心呢？我为什么会一直保存它至今？弥留的记忆，像一部无声的黑白老电影，突然定格在某一帧，我站在那个回忆的点上，再也无法前行或后退。

掌心最后一片碎片黏上去，照片终于回归原来的模样，可是，它依然有一块突兀的残缺。

残缺的，恰恰是你的脸。

——摘自黎离的 Q-Zone 《让我遗忘康塔塔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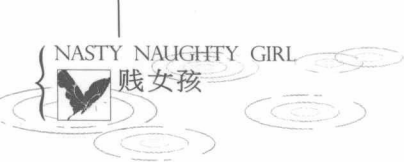


CHAPTER 1



THE GIRL AND THE KNIGHT

腹黑少女与白衣骑士



我承认，我从来都不是一个好女生。

正如社区联谊会的三姑六婆所评价的：不学无术，朝三暮四，打架斗殴，不务正业。

没有人比我更清楚，我是一个多么特立独行而充满魅力的女生，这种女生的影响力究竟有多么的非同凡响——如果谁家的小孩与我接近，那么大人们会像拖尸一样把他捞走；遇见我，就好像不幸踩到了下水道的蟑螂。

呵，纵然如此，我还是那么深入彻骨地爱着我自己，深爱每一个深爱我的人，深爱我的飞扬跋扈的鬈发，我的天下无双的面容，我的夹着七星的食指中指和戴一枚银戒指的无名指。

所以，我心甘情愿地享受着来自四面八方的冷嘲热讽，风光优雅且循规蹈矩地过着我的日子。

我每天早上八点钟准时起床，风雨无阻赶去学校上第二节课，下午三点半在球场为打篮球的帅哥呐喊助威，放学之后和喜欢的男生约会，一起吃饭逛街泡吧，然后像乖宝宝一样坐在摩托车后面让他送我回家。

当月光湿漉漉地洒在我们的身上，我在他的身后抱住他的腰。当我的脸贴紧他瘦削的背，我会轻轻地唱歌给他听——

烟火划向蔚蓝天空，白鸽飞过教堂大钟，风里沉睡的英雄，没有名字只有光荣……

一直以来，我都为这种别人眼中乱七八糟、我却认为平淡至极的生活而日夜努力。

但，很多时候我疲惫不堪——华世博际是上流社会的别墅住宅区，安居于此的人大多是企业家、商人、明星以及他们的糟糠之妻或哀怨的情妇，欧巴桑们整天牵着蝴蝶犬徘徊在花园，将论断他人是非当作独一无二的趣

味工作。

特别是向伟他妈，作为社区联谊会主任、商协主席夫人的黄脸婆，她在家雇了两个长期佣人，一天二十四小时把眼睛鼻子耳朵留在外面用来窥察别人的隐私，然后夸大其词地造谣生事。

“今天有一个痞子送黎离放学，他穿了一条破破烂烂的低腰牛仔裤，不系扣子露出内裤的 LOGO，当然啦这并不是新鲜事，重要的是他和昨天、前天、大前天的男孩都不是同一个人。他们俩搂搂抱抱地在长廊里你一口我一口地抽同一根烟，简直不堪入目啊……”

华世博际 210 号别墅院，向伟坐在我家的竹子秋千上荡来荡去，他一五一十地复述着从他妈口中得知的关于我的新闻，然后很深沉地伸出一根手指头戳了戳我的肩膀。

“你妈最近没约到人打牌吧？”我掰开他的手指，“你家的男丁都不关心女人的更年期问题？”

“也不能全怪我妈。”他站起身，像一头病怏怏的大象缓慢地移动他的步伐，“你不觉得你的作风也有问题？”

“再巨大的问题也和你们没半毛钱关系，多嘴的人，舌头早晚会被割掉！”我呸他一口。

向伟不知道，早在昨天晚上，自黎峻先生的香车宝马驶进华世博际的那一刻起，他就感到无数家庭妇女在背后猛戳他的脊梁骨，他几乎是踹开大门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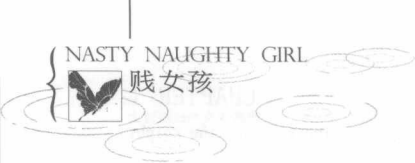
当时我正抱着我的宝贝乖优雅地坐在木头楼梯上，他冲过来怒不可遏地甩了我一巴掌。

向伟的牙齿快被他自己给嚼碎了：“这几年你交了多少个男朋友？当我是透明人？别说我要教训你，如果让你爸知道了他非宰了你不可。”

我讥笑：“少拿我爸当幌子，我看是你妒忌。”

“我妒忌？我求神拜佛还来不及摆脱你这个魔障，你扪心自问，你对哪个男孩付出了真心？”

“怎样？我就是呼风唤雨一天换一个男朋友，想泡谁就泡谁，想用谁就



甩谁，你管得着吗？”

“轮到我的那一天，记得上门通知一声。”他气急败坏地瞪我，“本少爷奉陪到底！”

我黑着脸：“除非哪一天世界末日我被别人甩了，否则，本小姐是绝不会考虑你这个怪胎的。当然，那一天你到死也等不到。”

他神秘地冷笑：“行啊，不过昨天的那小子，你以后都不会再见到他了。”
我愣住。

没错，一定又是这家伙搞的鬼，不知道他对我的男朋友们做过些什么，如今他们见到我都躲得远远的。我抓起泥巴砸在向伟的脑袋上，“出去！滚出去！”

向伟猝不及防，捂住头足足怔了五秒。他在五秒之内变换了各种匪夷所思的表情，而我则面无表情地握紧拳头，生怕他会还手似的准备下一轮进攻。我以为他会还手，可是他没有，他就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一样，像一头刚睡醒午觉的大象晃悠悠地站起身，慢吞吞地走出我家院子。

“你最好给我记住！”我一脚踹飞秋千，“我明天就转学，有种去我们班找我，不灭了你‘黎’字倒着写！”

呼啸的大风和呼啸的我的咆哮，黏糊糊地混在一起，不知他有没有听到我的挑衅。

宝贝乖顶开房门扑到我的身上，在我湿漉漉的脸上舔了几下，好像我做了什么丢人的事，它居然失望透顶地汪汪乱叫，鄙视地冲出了院子。

我用手背胡乱地抹掉脸上的眼泪，一脚踢开院门：“有种永远都别回来！你这条不懂得怜香惜玉的狗。”

黎峻先生的生意很忙，不到凌晨两点他绝不会回家，所以，整栋别墅只有我一个人，连唯一陪伴我的宝贝乖也离我而去了。

我坐在客厅的黑色大理石地上，看着一窍不通的黑色三脚架钢琴，看着宛如天堂路般冗长的黑色旋转楼梯，看着黑色书架上黑色的牛津辞典，以及辞典旁边端端正正摆放的一张黑框照片。

照片里的女孩子坐在大片的花海里，笑容灿烂得一塌糊涂，像一棵盛

开的向日葵。

傍晚六点，一天中最煎熬的时光。我在厨房泡了一袋方便面，熟练地把火腿肠从中间拧开，专心致志地啃着冰凉的鸡爪子。这时，一股糊焦焦的家常菜味道从窗户飘进来。一种久违了的、朴素而苍白的香。

我光着脚跑进书房翻出 PSP，玩赛车玩战神玩神鬼寓言，但它们并不能让我很快镇定下来。两扇厚玻璃像着了魔，接连不断涌来小孩子打闹的嬉笑声、嗞啦啦的炒菜声，以及有人扯着嗓门和家人聊天的声音。

隔壁的向伟又在疯狂打鼓了，向伟他妈又在一边炒菜一边看帅哥的选秀节目了，她总是把低音炮开得很大声，在沉重的低音中有她扯着嗓子用粗口骂向伟的声音……

好吵。

这个世界真 TMD 吵。

这么多年来，我蜷居在这栋黑色的大房子里，心无旁骛地自娱自乐，心无旁骛地吃泡面——如果是一个生性安静的人，我想我一定会心满意足地在此终了一生。

但，我是黎离，死了都很坏，不哭到微笑不痛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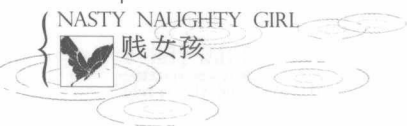
蜘蛛侠的叔叔临死时说：“能力越大，责任越大。”

我听见音乐从向伟家的音箱里传过来，80 后的歌手，有一副清凉干净的好嗓子，他反反复复地唱——

所有经历风雨的温柔与坚强，所有青春无悔烦恼与成长，所有奔向未来的理想与张扬，所有冲破捆绑的热爱与癫狂……

上帝作证，虽然我没心没肺，但我对细微的声音极度敏感。我赶紧推开泡面盒跑到厨房，竖起打了一排耳洞的小耳朵，听见那首歌是这样唱的——

今天我，终于站在这年轻的战场，请你为我骄傲鼓掌；今天我，想要走向这胜利的远方，我要让这世界为我激荡。



此时此刻，我孤独地伫立在空荡荡的大房子里，有一些心疼地笑了。

塔塔，我亲爱的，终于到了能为你做些什么的时候了。

我要站在曾经属于你的战场，为你厮杀。



那天晚上，我趴在大双人床上看 DVD，满神对小女孩说：“只要你愿意，你就可以得到全天下男人的宠爱，他们会为你的一举一动癫狂，他们会把他们所有的财富宝贝跪着捧到你的面前……但是你这辈子无法得到别人真心的爱，就算得到了，也会马上消失。”

一个很划得来的交易。

我深信不疑。

这时我听见有人在楼下喊我，铁筛子似的破嗓子一听就是向伟。

我把电视关掉，把毛巾被蒙在头上，尽可能不发出任何声响假装没有人在家，可那家伙却越叫越起劲。

我披了件长睡衣跑下楼，砰地推开大门：“叫叫叫，叫丧呢？”

一个漆黑的影子，突然朝我压过来，脑袋磕在硬邦邦的水泥墙上，他局促的呼吸越来越近，滚烫的脸紧贴我的耳朵，嘴里有一股酒味。

“我是真的……喜欢你……黎离……”他的右手很快游移到我的胸脯，左手却紧紧箍住我的胳膊，醉醺醺地说，“黎离，我到底……哪里不好？”

我用脚拼命地踢他，额头撞到他的鼻子，在他下意识地捂住鼻头时奋力地推开了他，脑子里反反复复的两个字：凌迟。

我没有说话，也来不及不说话。汽车远光灯忽然打过来。我眯着眼，努力辨认出它是黎峻的法拉利 Enzo。

要命的是它正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疾速驶来，而向伟恰恰在这时站起身，只有一厘米的尴尬距离，刺眼的灯光不偏不倚地扫在我们的身上。

我想，当黎峻的巴掌甩过来的时候，“打架”总比“乱搞”要好得多。于是横空飞起一脚踹在向伟的腹部，他趔趄了几步。

“不管怎样，给姑奶奶忍着！”

我拼命地推他，脱下泡沫拖鞋，砸向他的头。

汽车引擎急促熄火，黎峻匆匆迈下车，我用力将向伟推开，然后站在台阶上等待英俊的老爸吃惊的表情——他的嘴张成O形，一眼就认出这个被女儿打得狼狈不堪的男生，居然是隔壁老向家的小向！

我得意地“哼”了一声，心满意足地拍了拍巴掌：“还不滚？”

向伟摇晃着站起身，语无伦次地说：“黎叔好……叔叔再见。”说完头也不回地拔腿就跑。

我呸！这个家伙也太识时务了。

我的失神让我忽视了黎峻的动作，这时他已经走到了我的面前，用两根手指头捏住我的下巴，等我回过神时，那只手又揪住了我的耳朵！

当我意识到我的小耳朵的命运将惨时，他已经把我凌空架起。在我顿悟到双脚离地的危机时，他已经把我放在客厅的大理石地上。

当我真正地意识到他的愤怒呼啸袭来，那个蒲扇大的巴掌已重重地搥在了我的脸上！

他的敏捷、飞速、迅猛，完完全全，让我措手不及。我捂着脸失神，嘟哝一句曹植的诗：“仰手接飞猱，俯身散马蹄。狡捷过猴猿，勇剽若豹螭。”

“说什么鬼话？”黎峻指着我的鼻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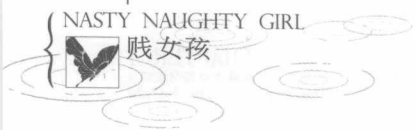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在用婆罗门语诅咒你。”我看见宝贝乖回来了，正蜷缩在餐桌下专心致志地舔高钙牛奶。

“老子教导过你，你打别人一次，老子打你一次。女孩家家的不学好，整天打打杀杀的？”

“周瑜打黄盖，你管得着吗？”我揉着脸颊，明明痛得想哭，却在傻傻地笑，“再说，我都整他十年了。他脸皮厚了，我脸皮也厚了。”

黎峻憋得老脸通红，忍气吞声地推开他的卧室门，咣当一声把自己关进去。

那扇木门材质极好，厚重而坚固，可我还是听见了他的丹田之音在怒吼：“老子累了，今儿懒得跟你周旋！明儿早点起床，迟了不送！”



哦，反正我永远都斗不过你，要不你怎么是我老子呢？

我抱着宝贝乖上旋转楼梯，回到卧室。已经凌晨两点，明天要早起去圣高报道，但我并没有急着上床睡觉，而是像乖宝宝一样端端正正地坐在一片狼藉的书桌前——当然不是复习功课，而是认真真真地将一张塔塔十六岁时拍的照片，撕得粉碎。

我亲爱的塔塔，你知道吗，因为你没有像黎峻那样的老子，所以你软弱。

但是我不同，自十年前黎峻把我带走那天开始，我就注定是一名劈荆斩棘的战士。

如今，我终于可以转到圣高，去那个你曾经背弃逃离的地方，寻找你的战场。



第二天清晨，天空灰蒙蒙的很阴霾，太阳被不断飘过的乌云遮住，房间忽明忽暗。

我赖在床上想：这个被雨水淋湿的炎热夏天很快就要过去，而寒冷的冬天仍会有我为你流下的滚烫的眼泪……

想到这里，我龇牙咧嘴地抖了抖肩膀，烦躁地狂抓头发——整整一年，我每天醒来都会被莫名其妙的胡说八道吓到，只要稍微有点儿触景伤情，就会完全无法克制自己的思如泉涌。

不得不承认，拥有八分之一北美血统的我，继承了中洋祖宗的诸多优点，比如，中国古典美人的鹅蛋脸、欧美式深眼窝、天生自然卷的黄头发、修长纤细的手指……

可是，老天知道，我从未想过像康柏蕙那样成为一名言情小说作家，因为对于我来说，谈一场酸溜溜的恋爱不如约人打一架来得痛快。康柏蕙是我妈，黎峻的前妻。

众所周之，她是一个畅销书作家。

记忆之中，她总要飞往全国各地赶签书通告，整天把自己搞得疯疯癫癫，